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是：董事兼副总经理张建中先生、独立董事罗金明先生、独立董事郑曙光先生，其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如下：

张建中，男，1970 年 4 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宁波宁动日月铸造有限公司车间主任、公司车间主任、三分厂厂长，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兼副总经理。

罗金明，男，1968 年 5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景德镇陶瓷学院副教授、教授、副处长，浙江工商大学财会学院副院长、审计处处长，浙江工商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监事，长春博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工商大学财会学院教授兼财务处处长，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杭萧钢构(600447)、小商品城(600415)、宁波前程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郑曙光，男，1962 年 9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浙江水产学院讲师、经管系副主任，宁波大学法学系主任、区域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院长、人文社科处处长，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三江购物(601116)、宁波能源(600982)、华瑞股份(300626)、润禾材料(300727)独立董事。现任宁波大学经济法研究所所长，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1、2022 年 4 月 25 日，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022 年 5 月 23 日，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3、2022 年 8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2022 年 10 月 26 日，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全体委员积极参会，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优势，对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财务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按照审计委员会职责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对外部审计师及内审部各期的工作安排、费用预算、审计工作及其结果进行认定；对关联方清单进行审议、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前确认，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批准；认真听取各项专题汇报，对公司舞弊防控工作提出建议，全面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各项职责。委员会还通过在公司现场办公、基层考察、电话沟通、察看公司动态信息等形式积极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深入了解公司的管理需求，为公司的持续发展献计献策。

四、协调和监督内审部及外部审计师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外部审计师及内审部年度工作计划，对外部审计师及内审部审计安排和重点工作给予指导和协调。审计委员会通过定期召开例会认真听取外部审计师及内审部审计工作进展情况汇报，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调整审计计划，指导其下一阶段工作，督促其全面有效履行职责。

五、指导和检查公司内部控制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查并通过了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内控工作做了持续关注和指导。定期开展了内部控制目标考核和综合评价，评价结果在全公司范围内公布，切实实现了以内部控制促进管理的深层次目标。此外，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还通过单独会谈方式分别与董事会办公室、内审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及公司律师进行沟通交流，了解内控执行情况、评估内控有效性。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已进入常态化，各项工作进展平稳有序，保证了公司治理体系的持续有效运行。

六、履行法规赋予的其他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定期会议，除审查监督财务报告外还审议了公司利润分配预案、财务决算报告等议案。审计委员会从专业的角度，独立、客观地做出判断，提出

意见或建议为董事会依法治企、合规运作、科学管理提供了重要依据。

七、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报告期内，全体成员自觉参加线上线下的相关培训，通过培训更加明确了应承担的义务和肩负的责任。审计委员会每年对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适用性、成员的独立性进行自我检查，确保审计委员会有效规范运作，各项工作有章可循。为使审计委员会各项职责得到履行，审计委员会以列表自查方式逐一列举对照确保无一遗漏，保质保量完成本职工作。

2023 年，审计委员会还将继续履行法规所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工作、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加强与会计师、内审部及公司法律顾问的沟通；密切关注上市地法规变化和监管重点；继续发扬严谨、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断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提升。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